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關連交易

成立合資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航科工產業投資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上航電器、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航電系統及上海激亮簽訂出資協議擬設立中航激光。根據出資協議，本公司同意間接出資合計約人民幣7,667.4萬元，包括通過上航電器及中航科工產業投資分別出資人民幣5,532.40萬元及人民幣2,135萬元。中航激光設立后，上航電器及中航科工產業投資將分別持有中航激光47.77%及18.44%的權益，中航激光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於本公告日，上航電器為本公司關連附屬公司中航航空電子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航電系統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上航電器、航電系統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航科工產業投資與上述關連人士簽訂出資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出資協議項下交易計算的最高規模測試比率超過0.1%但低於5%，簽訂出資協議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可豁免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

A. 緒言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航科工產業投資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上航電器、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航電系統及上海激亮簽訂出資協議擬設立中航激光。

B. 出資協議

合資公司協議主要條款如下：

1. 日期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

2. 出資方

- (i) 上航電器；
- (ii) 中航科工產業投資；
- (iii) 航電系統；及
- (iv) 上海激亮

3. 註冊資本

中航激光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1,580萬元。其中，上航電器以現金出資人民幣2,500萬元及以知識產權出資人民幣3,032.40萬元（以評估值為準），占註冊資本的47.77%；中航科工產業投資以現金出資人民幣2,135萬元，占註冊資本的18.44%；航電系統以現金出資人民幣2,135萬元，占註冊資本的18.44%；上海激亮以現金出資人民幣250萬元及以知識產權出資約人民幣1,527.60萬元（以評估值為準），占註冊資本的15.35%。

4. 董事會組成

中航激光董事會將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上航電器提名兩名董事，中航科工產業投資及航電系統分別提名一名董事，其餘為一名職工董事。

5. 經營範圍

中航激光的經營範圍將包括從事激光顯示、多媒體科技領域內的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及電腦系統集成。銷售電子產品、家用電器、機電設備及其配件。

6. 股權轉讓

中航激光自設立之日起三年內，其股東不得轉讓其股權。三年之後任何轉讓須經持有中航激光股權三分之二以上的股東同意。

7. 會計制度

各方均同意上航電器將中航激光作為附屬公司合併入財務報表，中航激光的其他股東將根據相關法律和財務會計準則予以配合。

C. 簽訂出資協議的原因及益處

中航激光設立后，上航電器及中航科工產業投資將分別持有中航激光 47.77%及 18.44%的權益，中航激光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中航激光的設立將有利于本集團整合，協調及加強一般激光顯示業務的發展，這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持續完善相關產業鏈。

出資協議下之交易乃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經考慮上述意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出資協議條款為公平合理的，且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

D. 香港上市規則之影響

於本公告日，上航電器為本公司關連附屬公司中航航空電子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航電系統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規定，上航電器、航電系統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航科工產業投資與上述關連人士簽訂出資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出資協議項下交易計算的最高規模測試比率超過 0.1%但低

於 5%，簽訂出資協議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可豁免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

本公司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顧惠忠先生、高建設先生，分別於中國航空工業擔任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已根據中國公司法及香港上市規則之要求於批准出資協議之董事會決議案中放棄投票。除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顧惠忠先生、高建設先生外，概無其他董事在上述關連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利益。

E.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為中國境內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主要從事於航空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和銷售。

中國航空工業之資料

中國航空工業由中國國務院直接所有及控制。中國航空工業主要從事航空產品及非航空產品之開發及生產。於本公告日，中國航空工業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58.57%之權益，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上航電器之資料

上航電器是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航空，船舶，專用車，航空航天等領域的照明系統，集中報警系統和近地報警系統的設計開發，生產，銷售和服務。

中航科工產業投資之資料

中航科工產業投資是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航空產業投資。

航電系統之資料

航電系統是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航空工業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飛機和發動機機載航空電子系統和設備的開發，生產，銷售和服務。

上海激亮之資料

上海激亮是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電子技術、LED顯示技術、數位技術、多媒體技術的技術銷售，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上海激亮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F. 釋義

「中國航空工業」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58.57%之權益
「航電系統」	中航航空電子系統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航空工業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航激光」	中航國畫（上海）激光顯示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成立於中國的有限公司，最終名字以工商登記部門核准名稱為準
「中航科工產業投資」	中航科工產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本公司」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董事」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經修訂的為準）
「出資協議」	中航科工產業投資、上航電器、航電系統與上海激亮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所簽訂的設立中航激光之出資協議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
「上航電器」	上海航空電器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上海激亮」	上海激亮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成立於上海的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瑞松先生、顧惠忠先生、高建設先生、何志平先生、基蘭·豪(Kiran Rao)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仲文先生、劉人懷先生、楊志威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